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期限届满 暨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王义波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完毕：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披露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公司董事、决策委员会委员王义波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269,02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8%。截至本公告日，王义波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王义波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2.后续减持计划：公司董事、决策委员会委员王义波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269,02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8%。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披露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公司董事、决策委员会委员王义波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269,02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8%。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

为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34）。

截至本公告日，王义波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王义波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义波先生未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所持股份数量及结构均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说明

1.王义波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并在时间过半时披露了进展公告，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

3.王义波先生所作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减持股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减持计划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义波	25,076,106	1.9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2.股份来源：王义波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5,076,106 股，其中通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股份 25,076,106 股。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期间：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王义波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数不超过 6,269,02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占公司总股本 0.48%。若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内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6.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7.王义波先生相关减持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隆平高科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届满 36 个月之日和本人与隆平高科就北京联创种业有限利润及减值测试补偿事宜所签署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之前不得转让，锁定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0 日	已履行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义波先生已严格履行完毕上述承诺，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事项与王义波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王义波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需要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2.王义波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义波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

响。

3.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

4.王义波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王义波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日